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云南济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慈医疗”）
投资金额（万元）	28,000
投资进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终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易要素变更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	济慈医疗实际经营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研发风险、政策风险等，未来业绩及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化解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本次对外投资要素变更情况

公司拟与济慈医疗及其相关股东签订补充协议，对《云南济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部分内容进行修改，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各方约定本次投资资金调整为分三阶段投入：

第一阶段：济慈医疗完成与增资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将公司登记为增资股权的登记股东后，公司向济慈医疗投入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列示的研发产品获取任意一项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的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IIT）许可后，公司向济慈医疗投入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投入资金主要用于研发产品的临床研究；

第三阶段：在第一阶段列示的研发产品中，获取任意一项新药临床研究（IND）批准后，公司即向济慈医疗完成余下资金的投入，投入资金将继续用于研发产品的临床研究。

此外，公司拟与胡敏达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双方同意在济慈医疗的股东会、董事会和一切重大决策中采取一致行动，以促使双方对济慈医疗的共同控制。一致行动人协议经公司、胡敏、济慈医疗三方签字盖章并且济慈医疗办理完成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之日起生效，长期有效。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管理层全权负责上述事项的具体实施及日常事务管理并签署相关文件，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要素变更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营风险

干细胞药物研发及应用等细分领域竞争较为激烈，在临床研究与药品注册进程方面，济慈医疗与国内外已申报相关药物临床研究的行业先行者仍存在差距。若未来新技术持续突破、更有优势的产品相继出现，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如果不能持续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或推动现有产品升级，则可能存在无法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济慈医疗在药物商业化方面经验有限，倘若未能通过自身或第三方建立、管理、扩大及优化其产品的实际销售网络，未能成功建立或提高产品的市场认可度或销售产品，则可能无法产生足够的收入以实现或维持盈利。

（二）财务风险

本次投入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压力。医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具有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不确定性高等特点，未来济慈医疗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最终能否实现预期收益受各种风险因素的综合影响，存在投资无法收回或回报率显著低于预期的风险。

（三）研发风险

临床药物开发过程漫长、研发成本较高，且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而早期临床试验结果未必能预测未来试验结果。济慈医疗的业务及财务前景较大程度上取决于其临床阶段及临床前阶段在研药物的成功。若济慈医疗无法成功完成有关药物的临床开发，获得监管批准并实现商业化，或济慈医疗在进行上述任何一项工作时遇到重大延误，进而影响到标的公司研发投入的回收，使股权投资在后续产生减值，则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医药产品的研发、开发及商业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严格监管。实际经营中可能因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法规调整、审批要求或其他实施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而面临延期执行、内容调整、研发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

由于在此之前公司未有过投资及培育生物医药企业的成功经验，济慈医疗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具体经营业绩及投资收益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化解可能面临的各类风险，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